

安全資料表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N,N-Dimethylacetamide (N，N-二甲基乙醯胺)
其他名稱：溶劑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只用於工業用途。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 永聖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5 號 14 樓、02-25167189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02-25167189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 易燃液體：第 4 級 急毒性物質 (吞食)：第 5 級 急毒性物質 (吸入)：第 4 級 急毒性物質 (皮膚)：第 4 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2A 級 生殖毒性物質：第 1B 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兩根交叉骨與骷髏、健康危害 
警示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高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引起皮膚刺激 引起嚴重的眼睛刺激，懷疑損害生育力或胎兒 長期或反復接觸可致器官(中樞神經系統、末梢神經系統)有害
危害防範措施：在閱讀並瞭解所有安全措施之前，切勿操作 作業場所不得進食、飲水或吸菸 遠離熱源、火花、明火、熱表面 — 禁止吸菸 使用防爆電器、通風、照明設備 防止靜電放電和火花引起燃燒 使用個人防護用具和換氣裝置，避免暴露 戴防護手套、防護眼鏡、防護面罩

安全資料表

僅在室外或通風良好處操作，不要吸入煙霧、蒸氣、噴霧
操作後徹底洗手，禁止排入環境火災時採取適當的滅火方法
如吸入：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休息，不要催吐
如接觸眼睛：用水細心沖洗數分鐘。如戴隱形眼鏡並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隱形眼鏡後，繼續沖洗如皮膚接觸：用大量肥皂水和水清洗並立即脫去所有被污染的衣服被污染的衣服須經洗淨後方可重新使用，如果接觸或有擔心，就醫
如果食入：立即就醫
儲存於密閉容器，在陰涼、通風良好處上鎖保管
內容物及容器，須委託取得許可的專業廢棄物處理商進行處理

其他危害：無其他資訊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N，N-二甲基乙醯胺 (N,N-Dimethylacetamide)		
同義名稱：Acetamide, N,N-dimethyl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127-19-5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		
化學名	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
N,N-Dimethylacetamide N，N-二甲基乙醯胺	127-19-5	>= 90 - <= 100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吸入：1.將患者轉移到空氣新鮮處休息，保持利於呼吸的體位。 2.就醫。
- 皮膚接觸：立即脫去所有被污染的衣服，用大量肥皂水和水清洗。 2. 被污染的衣服須經洗淨後方可重新使用。 3.如發生皮膚刺激，就醫。
- 眼睛接觸：1.用水細心沖洗數分鐘。 2.如戴隱形眼鏡並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隱形眼鏡。 3.繼續沖洗。 4.如果眼睛刺激持續，就醫。
- 食入：1.不要催吐，就醫。 2.漱口。
- 對醫師之提示：無資料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 1.高濃度暴露會引起眼睛、鼻子、咽喉的刺激。 2.會引起困倦、頭痛、運動失調。
- 3.長期暴露會引起皮膚脫脂、乾燥、龜裂、皮膚炎。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如有潛在的暴露風險，請穿戴推薦

安全資料表

1.注意煙火。 2.要使用有機溶劑用防毒面罩。 3.如果存在接觸的可能性，請參閱第 8 節有關個人防護裝備。

對醫師之提示：依症狀輔助治療

醫療護理和特殊的程序：

急救人員應注意自我保護；如有潛在的暴露風險，請穿戴推薦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小火：使用二氧化碳、化學乾粉、灑水、抗醇泡沫進行滅火。

大規模火災：使用灑水、水霧、抗醇泡沫進行滅火。

不適用的滅火劑：不可使用水柱滅火會有擴大火災的危險。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極易燃燒，遇熱、火花、火焰都易起火。 2.加熱容器可能爆炸。 3.火災時可能產生刺激性、腐蝕性或毒性氣體。 4.易燃液體和蒸氣。

特殊滅火程序：

1.灑水反而可能引起火災蔓延時，要使用上述灑水以外地適當的滅火劑。 2.閃點極低：灑水以外的滅火劑對大規模火災無滅火效果時要採用灑水。 3.若無危險轉移容器離開火災區域。若無法移動，則在容器及周圍灑水冷卻。 4.滅火後也用大量的水充份冷卻容器。消防作業時，佩戴空氣呼吸器、化學用防護衣。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使用合格的自給式空氣呼吸器、消防衣及防護手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1.操作人員需佩戴適當的防護用具，避免接觸到眼部及皮膚，避免吸入氣體。 2.如洩漏無發生火災時，可以穿戴密閉性高，不浸透性的防護衣。 3.保持在上風處。遠離低窪地。進入密閉區域前要通風換氣。 4.禁止觸摸洩漏物或在其中行走。立即全方向拉開適當距離作為洩漏區域進行隔離。 5.無關人員禁止入內。

清理方法：

應使用不會產生火花的工具。用惰性吸附物質吸收。用水噴霧來壓住氣體／蒸氣。發生大範圍洩漏時，請採取圍堤或其他適當的圍繞方法，避免洩漏物質持續擴散。若可將圍起的物質抽起，請將抽起物質置入適當的容器中。剩餘洩漏物，請以適當吸收劑清除。地方或國家法規可能適用於此類物質的釋放和處置，以及清理排放物時使用的材料和物品。請自行判定適用的法規。本安全資料表第十三項與第十五項提供特定當地或國家要求之資訊。

安全資料表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p>處置：</p> <p>安全操作注意事項</p> <p>1. 佩戴保護用具，並進行局部排氣以及全面通風換氣。 2. 在閱讀並了解所有安全預防措施之前，切勿操作。 3. 禁止在周圍使用高溫物品、火花和煙火。 4. 禁止將容器推倒、墜落、受衝擊或採取牽引等方式操作處理。 5. 不要吸入煙霧、蒸氣、霧滴。操作後徹底清洗手。 6. 不可進入眼睛。不可接觸、吸入或吞食。僅在室外或通風良好處操作。</p>
<p>儲存：存放在有正確標籤的容器內。加鎖存放。保持密閉。保存於蔭涼和通風良好的地方。按照國家特定法規要求儲存。遠離熱源和引火源。應避免之物質：氧化性固體，氧化性液體</p>

八、暴露預防措施

<p>工程控制：</p> <p>1. 使用製造商指定的防爆電器、通風、照明設備。採取防止靜電措施。 2. 儲存與操作本品的工作場所需設置安全淋浴及洗眼設備。 3. 為了保持空氣中的濃度在暴露限值以下，要進行通風換氣。 4. 高溫下操作，工序過程中產生煙霧時，要設置通風裝置保持空氣污染物在管理濃度以下。</p>																						
<p>控制參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成分</th> <th>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th> <th>類型</th> <th>限值</th> <th>依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N,N-二甲基乙醯胺</td> <td rowspan="3">127-19-5</td> <td>STEL</td> <td>15 ppm 54 mg/m³</td> <td>TW OEL</td> </tr> <tr> <td>TWA</td> <td>10 ppm 36 mg/m³</td> <td>TW OEL</td> </tr> <tr> <td>TWA</td> <td>10 ppm</td> <td>ACGIH</td> </tr> </tbody> </table>							成分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類型	限值	依據	N,N-二甲基乙醯胺	127-19-5	STEL	15 ppm 54 mg/m ³	TW OEL	TWA	10 ppm 36 mg/m ³	TW OEL	TWA	10 ppm	ACGIH
成分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類型	限值	依據																		
N,N-二甲基乙醯胺	127-19-5	STEL	15 ppm 54 mg/m ³	TW OEL																		
		TWA	10 ppm 36 mg/m ³	TW OEL																		
		TWA	10 ppm	ACGIH																		
<p>生物職業暴露極限</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成分</th> <th>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th> <th>控制參數</th> <th>生物標本</th> <th>採樣時間</th> <th>容許濃度</th> <th>依據</th> </tr> </thead> <tbody> <tr> <td>N,N-二甲基乙醯胺</td> <td>127-19-5</td> <td>N-甲基乙醯胺</td> <td>尿</td> <td>一週工作結束後</td> <td>30 mg/g 肌酐</td> <td>ACGIH BEI</td> </tr> </tbody> </table>							成分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控制參數	生物標本	採樣時間	容許濃度	依據	N,N-二甲基乙醯胺	127-19-5	N-甲基乙醯胺	尿	一週工作結束後	30 mg/g 肌酐	ACGIH BEI		
成分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控制參數	生物標本	採樣時間	容許濃度	依據																
N,N-二甲基乙醯胺	127-19-5	N-甲基乙醯胺	尿	一週工作結束後	30 mg/g 肌酐	ACGIH BEI																

安全資料表

個人防護設備：

- 呼吸防護：佩戴適當的呼吸防護器具
- 手部防護：佩戴製造商指定的化學防護手套。
- 眼睛防護：佩戴製造商指定的眼睛防護用具。防護眼鏡(普通眼鏡、帶側板眼鏡、護目鏡)
- 皮膚及身體防護：佩戴製造商指定的面部用防護用具。

衛生措施：無資料。

防護措施：戴合適的防護設備。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揮發性無色液體	氣味：特別氣味(氨)
嗅覺閾值：不能分類	熔點：-20 °C
pH值：4.7 (20 °C)	沸點/沸點範圍：166 °C (1,013 hPa)
易燃性 (固體、氣體)：—	閃火點：64°C
分解溫度：>350°C	測試方法：閉杯法
自燃溫度：335°C	爆炸界限：1.8 %(V)~11.5 %(V)
蒸氣壓： 2 hPa @21.7°C	蒸氣密度：3.0 (空氣=1.0)
相對密度：0.945 (16 °C)	溶解度：1,000 g/l 完全混溶 (20 °C)
辛醇/水分配係數 (log Pow)：-0.77 (25 °C)	揮發速率：< 1 (乙酸丁酯 = 1)
黏度：0.92 mPa.s (20 °C)	分解溫度：不能分類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1.正常條件下本品穩定。 2.流動、攪拌等產生靜電會有起火爆炸的危險。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 1.與強氧化劑反應會有火災和爆炸的危險。
- 2.與空氣和紫外線接觸會形成爆炸性過氧化物。

應避免之狀況：熱源、火焰和火花。

應避免之物質：氧化劑。

危害分解物：火災時會燃燒產生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有害氣體。

十一、毒性資料

安全資料表

暴露途徑：皮膚、吸入、食入

症狀：刺激感、疲倦、暈眩。

急毒性：

·皮膚：急性毒性評估：1,101 mg/kg

·吸入：急性毒性評估：2.2 mg/l

暴露時間：4 小時，測試環境：粉塵／煙塵

·食入：急性毒性評估：4,802 mg/kg

·眼睛：—

腐蝕/刺激皮膚：人體暴露顯示有皮膚刺激性。刺激皮膚第 2 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

人體暴露對眼睛有刺激性

呼吸道過敏或皮膚過敏：

1.呼吸器官不能分類。 2.皮膚對 25 人症例 Maximization test 顯示沒有過敏性，但僅本報告對沒有過敏性的確切證據不充分。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致癌物質：不能分類。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

齒類慢性致死試驗呈陰性，哺乳類紅血球微核試驗呈陰性，哺乳類骨髓細胞染色體異常試驗呈陰性。

生殖毒性：

根據動物試驗，有明顯的證據顯示對生長發育有不利影響

·特定目標器官系統毒性-單次接觸：

1.認為人體急性吸入毒性造成暈眩和抑制中樞神經系統等。 2.認為人體吸入暴露造成呼吸道刺激。 3.可引起困倦或暈眩。 4.可引起呼吸道刺激。

·特定目標器官系統毒性-多次接觸：

1.認為人體慢性接觸暴露造成多發性神經障礙(感覺神經、運動神經障礙)，因此判斷為中樞神經系統及末梢神經系統有標的器官傷害性。 2.長期或多次接觸可致器官(中樞神經系統、末梢神經系統)損害第 1 級。

·吸入性危害物質：

1.有吸入性呼吸器危害物質。 2.如果吞食併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對魚類的毒性：LC50 (Leuciscus idus (金色雅羅魚)): > 500 mg/l 暴露時間: 96 小時

安全資料表

對水蚤和其他水生無脊椎動物的毒性: EC50 (Daphnia magna (水蚤)): > 500 mg/l 暴露時間: 48 小時 對藻類的毒性: EC50 (Desmodesmus subspicatus (綠藻)): > 500 mg/l 暴露時間: 72 小時 對微生物的毒性: EC10: > 1,995 mg/l 暴露時間: 30 分鐘
持久性及降解性: 結果: 不易快速生物降解。生物降解: 70 %, 暴露時間: 28 天 其它生態學信息- 生態毒物學評價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 大水蚤 LC 3.88mg/L/48H, 因此歸為第 2 級。對水生生物有毒性第 2 級。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毒性): 會迅速分解(BOD 分解度: 100%), 推定生物蓄積性低(log kow=3.9) ·附加的生態信息:—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產品 1.必須依照國家相關法律法規進行處置。禁止將本品向地表、下水道、排水溝等自然環境進行排放。 2.合格的事業廢棄物處理業者, 或者政府單位負責處理時, 委託其代為清除處理。 受污染的容器和包裝 1.容器洗淨後回收再利用, 或依照相關法規及地方條例妥善處理。 2.廢棄空容器時, 應徹底清除內容物。 廢棄注意事項 1.委託處理廢棄物時, 向處理業者充分說明危險性和有害性的基礎上進行委託。 2.處置人員的安全防範措施參見第 8 節內容。
--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1208
聯合國運輸名稱: 有機毒性液體, 未另作規定的
運輸危害分類: 6.1

安全資料表

包裝類別：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p>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p> <p>1.裝載危險物時必須避免使危險物墜落。 2.搬運時必須避免危險物或盛裝危險物的搬運容器發生劇烈摩擦、搖晃。 3.危險物搬運中可能發生顯著洩漏等災害時，為防止災害採取應急措施，同時向附近的消防機關及其它相關機關通報。 4.禁止與食品和飼料一起運輸。</p>
緊急應變處理原則：-

十五、法規資料

<p>適用法規：</p> <p>1.職業安全衛生法。 2.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3.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4.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5.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6.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p>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勞動部 GHS	
	ChemWatch 資料庫 2015 國際化學物質安全卡 ICSC(1993)	
製表單位	名稱：永聖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電話：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5 號 14 樓/02-25167189	
製表人	職稱：	姓名(簽章)：
製表日期	115.03.12	
備註	1.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資料，而符號” / ”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2.本版 SDS 僅供參考用。 3.依據勞動部「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103.06.27)修正版本。 4.本資料不屬規格表性質，所含任何數據不得視為規格或規範。	